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185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53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94 人。

（7）2019 年经审计总收入 147,197.3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28,898.6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9,501.20 万元。

(8)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6,032.08 万元。

(二)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

(2) 共有 36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兵，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华谊嘉信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毅凯，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 IPO）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华谊嘉信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罗跃龙，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华谊嘉信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罗跃龙和项目合伙人胡兵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曾毅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胡兵、签字注册会计师曾毅凯、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跃龙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预计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系按照中审众环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一致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因此，对公司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得到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3、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